第二次讨论:

题目2: 类、对象和构造函数

- 1. 内容符合要求:
- 1)自己写 2 个简单的类,假设类 A 和类 B (注意你们自己写类的时候取有意义的类名,不要直接用 A 和 B 这种无意义的名称),在类 A 中使用 B 类;
 - 2) B类的要求: 至少有一个数据域(field),有2个构造器(一个有参构造器,一个无参构造器)
- 3) A 类要求: 在 A 类方法 (可以是 main 或者其他任何自己写的方法) 中生成 B 类对象,并调用 B 类的方法 (方法你自己根据自己的想法写)
- 2. 准备要求:每个人把自己的结果写在 A4 纸上,课上每个人都要发表自己的观点,最后需要上交纸张,
- 3. 打分标准:写的内容+讲解及回答问题,
- 4. 资料来源: 课本等
- 5. 特别注意: 要自己去找资料,不能互相抄袭,如果发现,只要完全一样的,一律没有分数